



第六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19、20、23、48、49、50、51、52、
53、55、57、58、59、61、106 和 110

必须终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
金融封锁

中美洲局势：形成和平、自由、民主和发展区
域的进展

福克兰(马尔维纳斯)群岛问题

联合国经济、社会及有关领域各次主要会议和
首脑会议成果的统筹协调执行及后续行动

和平文化

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

宏观经济政策问题：2002 年发展筹资问题国际
会议以及 2008 年审查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和
执行情况

可持续发展

全球化和相互依存

消除贫穷和其他发展问题

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

建立全球伙伴关系

社会发展

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

选举各主要机构成员以补空缺

2009 年 12 月 4 日葡萄牙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提及 2009 年 11 月 30 日至 12 月 1 日在葡萄牙埃斯托利尔举行的第十九届
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会议主题为“创新和知识”。



随函附上首脑会议通过的文件，包括《关于创新和知识的里斯本宣言》（见附件一）和《行动纲领》（见附件二），以及首脑会议通过的伊比利亚-美洲会议成员的特别声明（见附件三）。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19、20、23、48、49、50、51、52、53、55、57、58、59、61、106 和 110 的文件分发为荷。

大使

若泽·菲利佩·莫赖斯·卡布拉尔(签名)

2009年12月4日葡萄牙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一

[原件：西班牙文]

里斯本宣言

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于2009年11月30日至12月1日在葡萄牙埃斯托利尔举行会议，主题为“创新和知识”；

认识到创新和知识是消除贫困、消除饥饿和改善我们各国人民的健康以及实现本区域可持续、综合、包容、平等和维护环境的发展的根本途径，并特别重视最脆弱经济体的情况；

重申我们的共同目的是，制定关于创新和知识的公共政策，促进公平、包容、多样性、凝聚力和社会正义、充分实现两性平等，并帮助克服全球金融和经济危机在我们各国的影响，最终改善我们各国人民的生活质量；

强调应当普遍、民主和公平地参与辩论并为这场并非起源于伊比利亚-美洲的危机寻求解决办法，并承认和鼓励本区域应对危机的举措；

重申我们坚持构成伊比利亚-美洲财富的价值、原则和共识；

考虑到过去一年中在西班牙、阿根廷、巴西、墨西哥和葡萄牙举办的部门部长级会议、议会论坛和地方政府及公民和企业会议，特别是关于创新和知识专题重要方面的讲习班和研讨会作出的宝贵贡献。

商定

1. 将创新定为我们各国国家发展战略的优先事项，通过制定和实施中长期的财政和信贷公共政策，面向创新和知识主体(企业、特别是中小型企业、大学、研发中心、政府、社会各界)和大众，促进它们的互动，从而激励逐步建立创新文化。

2. 加强国家创新机构和促进伊比利亚-美洲各国政府之间的团结合作关系，在尊重各国具体国情的条件下发挥多方面的协同作用和互补性。

3. 推动成立由各国政府主管人员构成的工作组，在伊美秘书处的协调下制定一项宏伟的新计划。其内容应为应用研究和技术创新，对所有国家包容开放，对现有程序构成补充并与之密切结合。该计划还旨在，促进伊比利亚-美洲各国社会建立更平衡地将知识用于社会和经济的模式。

4. 促进通过高等教育、科学和创新负责人论坛，协调和建立伊比利亚-美洲知识届在创新、研究和高等教育领域的各种方案、举措和行动之间的协同作用和互动。

5. 强调提高伊比利亚-美洲人民的劳动力供应和素质至关重要，是促进创新的必要条件。
6. 制定和激励加强就业、促进创业以及扩大保障和提高劳动力素质的战略，包括使用信息和通信技术与远程办公创造体面的就业。
7. 鼓励科技发展以及公共和私营部门加大投资的努力，以开展研发、培训科技和创新人才及有素质的人力资源，支持各级教育，确保各国科学和技术系统开放运作，并最大程度地提高科学素质。
8. 促进和激励通讯基础设施投资，支持普及宽带接入，特别是在缺少机遇的领域和农村地区。
9. 促进普及信息和通信技术及数字内容发展的战略，特别是通过数字和技术扫盲项目使知识为社会所掌握。
10. 开发和推广向发展中国家、特别是在伊比利亚-美洲范围内转让技术的计划，目标是解决该区域的经济、环境和社会问题。
11. 鼓励尊重和整理祖传、传统和地方知识，特别是伊比利亚-美洲原住民和非裔群体的知识，并促进将这种知识纳入创新过程。
12. 促进国际科技合作，并确保学术自由成为民主和创新文化的主要源泉。
13. 鼓励各级学术机构、研究所和公有及私营公司之间加强合作，建立协同作用和工作网络，推动转让和吸收研究成果，将之用于生产、教育、市场和整个社会，使其更有效满足社区的需要，显著提高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在创新和科技进步方面的业绩。
14. 鼓励与其他区域或国际组织、网络或项目在科技、创新和高等教育领域协调合作，以加强伊比利亚-美洲地区在知识方面的国际作用。创造有利条件，为鼓励中小型企业创新提供资源。
15. 使伊比利亚-美洲在团结、人道主义和互补原则的基础上深化知识和创新方面的合作，认识到该区域发展不平衡以及我们各国人民的特殊性、需要和具体情况，特别强调教育导向要确保所有会员国受益于伊比利亚-美洲会议。
16. 鼓励在大学实施促进创业和开发利用科学技术研究的战略，使之结合我们各国人民的实情和需要，为社区服务。
17. 加强科技创新人才和人力资源培训，依照《圣萨尔瓦多宣言》，吸引更多年轻人从事科学事业，促进文化、科普和科学教育，其间考虑到各自社会的跨文化特点，包括推行使新毕业生进入公共和私人实体与研究所的举措。

18. 保障和推动全社会、尤其是儿童、青年和残疾人自由和安全地获取并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包容、平等、特别是两性平等、代际和地域平等，使获取信息和通信技术成为一项普遍基本权利。

19. 强调国家要发挥关键作用，鼓励和协调经济和社会领域的创新行动和政策。

20. 在伊比利亚-美洲范围内做出必要努力，将创新内容纳入公共政策，以改善国家对全体社会提供服务的质量和效率。

21. 鼓励区域各国企业和政府之间本着开放式创新的概念进行技术交流和转让。

22. 重申创新、知识和技术转让对解决气候变化问题的重要性，在这方面继续积极和协调地参加将于 2009 年 12 月 7 日至 18 日在哥本哈根举行的第十五次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第 15 次缔约方会议)。

23. 促进和鼓励使用可再生来源产生的能源并解决气候变化问题。

24. 按照共同承担责任但各自责任不同的原则，在发达国家量化目标和适合发展中国家国情的减排行动的基础上，在对这些行动的充足资金和技术转让支持下，为全球减少温室气体排放的努力做出贡献。

25. 使发展中国家得到充足和可预见的更多新的国际资金，帮助其适应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

26. 维护加强发达国家在气候变化领域对发展中国家的财政和技术支持，强调国际公共资助应在这方面发挥的关键作用。还认识到私营部门可以在支持减排和清洁技术行动方面发挥补充作用。

27. 评估最佳做法，以充分应对国际金融和经济危机带来的挑战，这也是这次首脑会议讨论的主题。在此背景下，支持大幅增加美洲开发银行和世界银行的资本，保障其有足够资源满足发展筹资的任务。坚决推动对美洲开发银行大幅注资的工作在将于 2010 年 3 月举行的下届理事会上取得成果，并使世界银行在将于 2010 年 4 月举行的春季会议上完成审查过程，并推动这些机构在做法中采取有效合理的措施。在这方面，表示决心积极参与和促进国际金融体制实现深入广泛的转化的进程。

28. 指示落实这次首脑会议商定的内容，并请伊比利亚-美洲秘书处(伊美秘书处)监测作为本宣言组成部分的《里斯本行动纲领》规定的任务。

29. 感谢巴拉圭政府提出承办 2011 年第二十一届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

30. 再次感谢阿根廷政府将于 2010 年 3 月在马德普拉塔市主办第二十届伊比利亚-美洲首脑会议，以及西班牙政府将于 2012 年在加的斯主办第二十二届首脑会议。

31. 感谢 2009 年伊美秘书处为执行首脑会议所定任务开展的工作。

32. 比利时王国和意大利共和国作为联系观察员加入伊比利亚-美洲会议，联合国粮食和农业组织(粮农组织)、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体系、拉丁美洲社会科学院、拉丁语联盟和东加勒比国家组织作为咨商观察员加入伊比利亚-美洲会议。

33. 对葡萄牙人民和当局在第十九届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期间给予的热情款待表示诚挚感谢。

12 月 1 日在葡萄牙埃斯托利尔签署本宣言，原文为葡萄牙文和西班牙文，一式两份，同等效力。

2009年12月4日葡萄牙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二

[原件：西班牙文]

里斯本行动纲领

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考虑到第十九届伊比利亚-美洲首脑会议制定的目标以及对“创新和知识”主题和现会议议程其他项目的磋商，并依照以往首脑会议的任务规定：

商定《行动纲领》采取下列决定：

1. 推动成立由各国政府主管人员构成的工作组，在伊美秘书处的协调下制定一项宏伟的新计划。其内容应为应用研究和技术创新，对所有国家包容开放，对现有程序构成补充并与之密切结合。该计划还旨在，促进伊比利亚-美洲各国社会建立更平衡地将知识用于社会和经济的模式。计划制定之后，按巴西共和国表达的意愿，巴西科研项目信贷局将承担新设的秘书处工作。

2. 促进制定、实施和协调普及信息和通信技术的国家公共政策，将其作为我们各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内容，包括公共与私营部门伙伴关系，战略目标是建立以人为本和发展导向的信息和知识社会。促进伊比利亚-美洲儿童、青年和残疾人自由和安全地获取并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并呼吁所有国家青年加大力度确保对此类媒体的使用得到保护，打击一切形式的侵犯儿童权利行为，特别是儿童色情制品。

3. 制定专门计划，以加强就业、促进创业以及扩大保障和提高劳动力素质，包括使用信息和通信技术与远程办公。

4. 支持伊美秘书处协同高等教育、科学和创新负责人论坛，每两年举办伊比利亚-美洲科学技术和创新会议的倡议，促进该区域在这些领域的发展并交流最佳做法。

5. 鼓励尊重和整理祖传、传统和地方知识，特别是伊比利亚-美洲原住民和非裔群体的知识，并促进将这种知识纳入创新过程。

6. 指示伊美秘书处进行一项研究，并在研究基础上实施一项关于工业产权和促进发展的伊比利亚-美洲计划，在可能于布宜诺斯艾利斯举行的会议上提出，促进通过西班牙语和葡萄牙语的工业产权公共数据库网络交流信息，并发展现有培训活动和促进技术转让。这项研究应特别面向工业产权局、学术研究界和企业部门，特别是中小型企业。

7. 评估在伊比利亚-美洲范围知识领域开展的努力和伊比利亚-美洲高等教育、科学和创新负责人论坛的作用，协调地将这方面的各项举措和计划结合起来，如在科学技术促进发展方案、巴勃罗·聂鲁达学术流动计划等框架下采取的

措施。注意到第三次论坛推动加强国家高等教育方案和机构质量评估和认证制度，以根据各国法律，促进加强合作和对各学业阶段的学术承认。指示伊美秘书处、伊比利亚-美洲国家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以及伊比利亚-美洲大学理事会继续支持和加强论坛并大力开展公共和(或)私人筹资。

8. 要求伊美秘书处继续分析金融和经济危机对伊比利亚-美洲国家的影响，继续开展合作并促进各成员国政府认为在这方面有益的对话，贯彻圣萨尔瓦多第十八届首脑会议布置的任务，充分注意 2009 年 6 月 24 日至 26 日在纽约举行的联合国金融和经济危机会议的成果及下列会议的贡献：伊比利亚-美洲各国财政部长特别会议(葡萄牙波尔图)，“银行在伊比利亚-美洲经济复苏方面的作用”国际会议(西班牙马德里)，关于“推动伊比利亚-美洲经济可持续复苏”的经济学家会议(西班牙桑坦德)和关于“危机时期社会政策”的伊比利亚-美洲研讨会(巴拉圭亚松森)。

9. 继续与秘书长的联合国不同文明联盟高级代表合作，特别是执行今年 4 月在伊斯坦布尔举行的第二次联盟论坛的结论。在这一合作框架内，再次吁请尚未加入不同文明联盟之友小组的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加入该小组。

10. 同时要求伊美秘书处密切联系不同文明联盟高级代表和共同提出倡议方及有关国家，着手制定伊比利亚-美洲文化间对话的区域战略，并参与筹备将于 2010 年 5 月 27 日至 28 日在巴西里约热内卢举行的不同文明联盟世界论坛。

11. 认识到 9 月 24 日和 25 日在布宜诺斯艾利斯举行的“不歧视、平等和多样性”高级会议的贡献，在这方面，我们支持会议通过的基本文件所定的内容。

12. 注意到 11 月 4 日至 6 日在巴西巴西利亚举行的伊比利亚-美洲土著和非裔青年领袖研讨会以及 11 月 15 日至 17 日在萨尔瓦多举行的伊比利亚-美洲促进性别观点下的族裔-种族与平等公共政策的经验研讨会取得的成果。

13. 指出已启动了伊比利亚-美洲加强南南合作计划并任命了主管，以及通过和发布了第三版伊比利亚-美洲南南合作报告。

14. 重申坚持不排斥和公平的区域统筹发展，考虑到应保障对内陆发展中国家等弱小经济体的优惠待遇。

15. 重申《蒙得维的亚移徙与发展承诺》是管理国际移徙、尊重和保护移民人权的参考标准，并强调移民对来源和目的社会的贡献。在这方面，重申将于 2010 年下半年在萨尔瓦多举行的伊比利亚-美洲移徙与发展论坛会议将产生特殊意义。强调应继续推进执行《蒙得维的亚承诺》和《昆卡行动计划》；在这方面，伊美秘书处-伊比利亚-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拉加经委会)-伊比利亚-美洲和加勒比人口中心-国际移民组织(移民组织)之间开展合作是最适当的框架，各国的移民事务国家机构均应参与这项工作。

16. 申明承诺执行并贯彻透明与协调的公共政策，在性别观点和充分尊重人权的条件下，打击城市暴力和不安全，要求伊美秘书处采取必要步骤，在 2010 年举办关于这一主题的第三次伊比利亚-美洲论坛。

17. 欣见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司法部长会议执行委员会决定创建伊比利亚-美洲司法中心的倡议，欢迎伊比利亚-美洲国际司法合作网络与欧洲司法协调机构之间加强关系以打击有组织犯罪。表示赞同伊比利亚-美洲司法首脑会议关于司法廉正、透明和问责的倡议。

18. 欢迎伊比利亚-美洲为纪念各国独立 200 周年商定在国家、次区域、区域和伊比利亚-美洲各级开展的活动。强调指出各国正在为纪念美洲各族人民独立采取努力和措施。

19. 重申我们致力于促进和保护人权，特别是通过交流公共政策等方面的经验和良好做法，指示伊美秘书处继续开展在这方面采取的行动。

20. 加强国家的作用和责任，建立新的公共政策，保障人民、特别是弱势群体的健康权，根据平等、团结、普遍、完整和参与的原则，为初级卫生保健投入大量资源。分享关于在减少不平等、获得卫生保健以及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的经验。

21. 支持关于“创新与初级卫生保健”的第十一届伊比利亚-美洲卫生部长会议所做的承诺；支持成立由萨尔瓦多、葡萄牙和阿根廷组成的工作组，制定 2009-2011 年行动计划，以发展和加强综合卫生系统；该计划将提交所有成员国审议。

22. 监测批准第十七届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签署的《伊比利亚-美洲社会保障多边协定》的程序，以使该协定生效，并签署各自的执行协定，其案文已在第七届社会保障部长和最高负责人会议上通过。核可“伊比利亚-美洲职业安全与保健战略”，要求伊比利亚-美洲社会保障组织继续发展和实施该战略的工作。还注意到关于该区域老年人情况的圣萨尔瓦多行动计划执行工作取得进展，并敦促继续进行这项工作。

23. 推动各国确定和实现第十九届伊比利亚-美洲教育会议所定的 2021 年目标，并制定筹资机制向第二十届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提出。

24. 指出巴勃罗·聂鲁达流动计划试点经验的实施，希望其朝着促进社会包容性的方向发展，决定评估其对该计划各成员国之间有效交流研究生的影响。

25. 感谢智利政府推动建立和执行伊比利亚-美洲儿童发展基金，在 12 个拉美国家实施了关于加强全面保护儿童机制的 8 个具体项目，将于 2010 年完成。还强调执行了儿童政策培训计划。

26. 注意到实施了 2009-2015 年伊比利亚-美洲青年合作与一体行动计划，特别是青年参与、加强体制和执行完成伊比利亚-美洲青年权利公约，并继续支持该计划的实施战略。

27. 为确保科技领域的公平竞争，认为应当评估创新和知识领域的政策对两性平等和族裔问题的影响。

28. 重申强烈谴责对妇女一切形式的暴力，尤其影响妇女、特别是女童的贩运人口等问题。欢迎我们若干国家政府在伊美秘书处和伊比利亚-美洲青年组织的合作下，推动发起的伊比利亚-美洲消除性别暴力宣传活动。希望这一活动与其他措施、尤其是联合国秘书长的“团结起来制止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宣传活动，共同推动提高伊比利亚-美洲社会对这一严重问题的认识，促进共同努力使所有国家采取消除虐待妇女所需的措施。在这方面，指出危地马拉是在联合国支持的社会融合委员会框架下首个推行这项活动的国家。

29. 注意到在伊比利亚-美洲水管理局局长会议框架下的水资源管理计划的进展，对性别和水问题研讨会的举行表示欢迎。

30. 注意到厄瓜多尔采取的所谓“亚苏尼-ITT”国家倡议，其目的包括开发和发展替代性的获得收入来源，减少对自然资源的不可持续开采，以及最大程度保护生物多样性。

31. 注意到 2009 年 6 月 14 日在智利圣地亚哥举行第八次交通和道路安全负责人会议，通过收集可靠的交通事故数据，制定管辖政策和更严格发放驾驶执照，改善伊比利亚-美洲的道路安全。

32. 注意到伊比利亚-美洲和加勒比首届道路安全会议（“保护生命”）的成果，请伊美秘书处继续支持执行马德里原则。还指出应建立伊比利亚-美洲道路安全协会，以及推动建立伊比利亚-美洲交通意外受害者联合会的倡议，欢迎第二次伊比利亚-美洲和加勒比道路安全会议将于 2011 年在墨西哥举行，要求伊美秘书处为举办这次会议提供合作。

33. 请伊美秘书处和伊比利亚-美洲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机构间合作计划继续开展工作，发现并传授支持中小型企业公共政策的良好做法，特别是在技术创新和管理领域，并把这一经验扩大到社会生产企业其他部门。欢迎 IBERQUALITAS 项目和伊美秘书处为在中小企业推广 ISO 9001 质量认证过程开展的工作，指示伊美秘书处应成员国要求，寻求推广认证过程的途径。

34. 强调指出第一次伊比利亚-美洲通信部长会议达成承诺，将通过共同举措，促进获得信息和通信技术；与会国家表示愿意将通讯领域纳入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的范畴。

35. 认识到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信息社会行动计划的工作，这将有力推动发挥信息和通信技术对促进千年发展目标的潜力，以建立面向发展和以人为本的集成信息社会，其首要目标是在该地区减少贫困。

36. 指出“信息和通信技术与社会融合”项目在确定良好做法方面开展的工作，以通过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在牲畜、教育和旅游等领域实现可持续发展，进而扩大其应用并将之用于欠发展的经济部门。

37. 促进伊比利亚-美洲各国经济更多开发旅游业，强调公共政策和素质培训、创新及适用于旅游的新技术投资。

38. 欢迎伊比利亚-美洲第十一次公共行政和国家改革部长会议达成的伊比利亚-美洲公民参与管理章程，提倡公共管理道德，增加确保民主管理的机构能力，在包容、正义和公平性的条件下实现发展目标，并有效协调这些方面的合作。

39. 欣见依照总理府部和同等部长会议的指示，完成了伊比利亚-美洲政府管理和公共政策学院第二届“制定和评价公共政策与创新”研究生计划。

40. 继续努力促进遵照圣地亚哥和圣萨尔瓦多首脑会议商定的内容，建立伊比利亚-美洲国际和平与安全虚拟研究所，利用虚拟网络的优势和新的信息技术，便利伊比利亚-美洲国防学院之间传输信息、学术研究和经验，并保持不断接触。

41. 强调 2009 年 10 月 19 日和 20 日在里斯本举行的伊比利亚-美洲外交学院和学校第七次校长会议的成果，特别是“创新和知识”首脑会议中心主题是教育培训外交人员的重要工具。

42. 支持伊比利亚-美洲外交学院和学校校长关于建立一个平台的决定，以便利伊比利亚-美洲外交人员交流经验以及新的传播知识方法，使其能够不断接受职业培训。

43. 欢迎关于出版国际实事主题半年杂志的决定，以传播外交院校毕业生的工作成果。

44. 指出在葡萄牙共和国外交部外交学院的协调下，2009 年第四季度在里斯本举办了第四届伊比利亚-美洲青年外交官年度专业课程，西班牙国际发展合作署和伊比利亚-美洲总秘书处(伊美秘书处)提供了财政支持。

45. 指出按照萨尔瓦多首脑会议规定设立伊比利亚-美洲创新创业奖的工作取得进展。

46. 欣见在执行伊比利亚-美洲文化宪章行动计划工作中，于 10 月在巴西圣保罗举办了第二届伊比利亚-美洲文化大会，会议主题为文化和社会转型；欢迎第三届大会将于 2010 年 6 月在哥伦比亚麦德林举行。

47. 指出关于“葡萄牙文和西班牙文是共同的语言和促进特性、创造性与多元文化的工具”的第十二次伊比利亚-美洲文化会议取得积极成果，并敦促各国文化部长执行商定的行动。

48. 赞同伊比利亚-美洲青年乐团倡议转化为一项伊比利亚-美洲计划，认可委内瑞拉指挥家何塞·安东尼奥·阿布雷乌、委内瑞拉国家青年儿童乐团制度国家基金和参加计划各国促进伊比利亚-美洲音乐届建设的工作，并欢迎成立伊比利亚-美洲青年乐团。

49. 承认伊比利亚-美洲各国参照南共市的范例，鼓励在双边一级和区域一体化进程中采取措施，在西班牙语国家教授葡萄牙语和在葡萄牙语教授西班牙语的意义。欢迎伊比利亚-美洲的葡萄牙语国家准备制定和采取行动，为将葡萄牙语定为必修外语或进行西班牙语-葡萄牙语双语教育的国家教育系统，培训中小学葡萄牙教师。在这方面，指出卡蒙斯学院可通过其虚拟中心提供各种数字和教育图书资料，推动实现这一目标。

50. 指示伊美秘书处在拉丁美洲、加勒比、西班牙和葡萄牙区域图书中心的合作下，按照业务手册编写一份对伊比利亚-美洲公共图书馆合作计划的评估报告。

51. 承认 IBERMEDIA 计划扩大发行、展览和市场运营伊比利亚-美洲电影与伊比利亚-美洲公共电视的工作，并要求各成员国采取必要行动加强该方案。

52. 承认伊比利亚-美洲 DOCTV 是伊比利亚-美洲视听和电影管理局会议所定计划，参加该计划的有伊比利亚-美洲各国视听管理局、公共电视台和独立制片协会，寻求通过统一的公共政策促进生产和电视播放纪录片，保障其发行。

53. 要求伊美秘书处，根据在第十八届伊比利亚-美洲首脑会议通过的“伊比利亚-美洲会议加强机构建设”文件所述的各项措施，尽快提出具体建议，以更好地结合、协调、简化和充分利用伊比利亚-美洲会议的运作。

54. 指示伊美秘书处在 2010 年编订新的《伊比利亚-美洲合作业务手册》草案，其中主题应包括各项计划、倡议和项目的结构与管理问题，合作负责人与伊美秘书处的职责，以及修订 2007 年智利圣地亚哥首脑会议通过的伊比利亚-美洲合作战略，以加强伊比利亚-美洲今后的合作。

55. 还指示伊美秘书处与成员国协商展开一项研究，研究各项文书和协定的有效性，并酌情权衡修订《巴里洛切协议》和《圣克鲁斯德拉谢拉协议》关于合作部分的意义和可行性，并根据其结论提出加强伊比利亚-美洲合作的改革建议。

56. 在这方面，指示伊美秘书处推动简化合作倡议的数量，并根据《伊比利亚-美洲合作业务手册》，将往届首脑会议提交的倡议大部分转化为适当期间内的首脑会议计划或并入这些计划。

57. 终止伊比利亚-美洲旅游企业倡议。

58. 指示伊美秘书处提出一项提案，以增加经常预算和其他资金来源向加强南南合作计划或合作负责人决定的其他计划拨发的资源，目标为 2011 年增加 5%，2012 年增加 10%。

59. 支持文化领域的计划和倡议，要求根据第十二次伊比利亚-美洲文化会议通过的提案，采用不同的定额标准。

60. 赞赏墨西哥主动提出，与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发展援助委员会共同邀请伊比利亚-美洲合作责任人参加 9 月 29 日在墨西哥城举行的发展援助政策对话论坛。

61. 感谢阿根廷、巴西、西班牙、墨西哥和葡萄牙各国政府对举办创新和知识研讨会的决定性支持，这些研讨会为讨论埃斯托利尔首脑会议的核心问题提供了必不可少的投入。

62. 批准将在阿根廷举行的第二十届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的 10 个部门部长级会议名单：公共管理，农业，文化，教育，两性平等，儿童和青少年，卫生，就业，旅游和住房，城市发展。还批准 2010 年将举行下列部门部长级会议：司法，墨西哥；青年，多米尼加共和国；环境，危地马拉；首相府，葡萄牙。

63. 鉴于秘鲁和危地马拉经验取得的良好成果，指示伊美秘书处继续举办伊比利亚-美洲合作日。

64. 注意到 11 月 19 日和 20 日在里斯本举行的第四届伊比利亚-美洲地方政府论坛批准了《伊比利亚-美洲地方自治宪章》，其中包括伊比利亚-美洲城市行政和政治权力下放的建议。

65. 感谢和赞赏米格尔·哈基姆·西蒙在担任伊比利亚-美洲合作局局长的四年期间，推动加强伊比利亚-美洲合作，为伊比利亚-美洲共同体在合作方面开展的活动和所作的努力更加透明、传播更为广泛奠定基础。

2009 年 12 月 4 日葡萄牙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三

[原件：西班牙文]

第十九届伊比利亚-美洲首脑会议通过的伊比利亚-美洲会议成员提交的特别声明

主席关于洪都拉斯局势的特别声明

参加葡萄牙埃斯托利尔会议的伊比利亚-美洲各国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分析了洪都拉斯共和国局势，包括 11 月 29 日举行的选举。他们得到情况报告并了解了洪都拉斯政府对局势的解读。

伊比利亚-美洲各国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谴责洪都拉斯政变，认为严重侵犯洪都拉斯人民的权利和基本自由是令人无法接受的。在这种情况下，认为恢复民选的何塞·曼努埃尔·塞拉亚总统的职务，直到其完成宪法所定任期，是恢复正常宪政秩序的基本步骤。

伊比利亚-美洲各国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强烈呼吁，停止骚扰巴西驻特古西加尔巴大使馆，保障大使馆及受其保护人员的不可侵犯性，并依照《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保障使馆及驻洪都拉斯全体外交使团其工作人员的行动自由。

伊比利亚-美洲各国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将继续积极行动，促进为开启洪都拉斯全国对话并使洪都拉斯人民恢复民主体制寻求解决办法。

伊比利亚-美洲各国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宣布，坚决承诺维护伊比利亚-美洲国家的民主原则，防止任何企图破坏合法当选政府的企图。

关于福克兰群岛问题的特别声明

参加葡萄牙埃斯托利尔第十九届伊比利亚-美洲首脑会议的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

重申阿根廷政府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应尽快恢复谈判，在联合国和美洲国家组织各项决议以及《联合国宪章》的规定和目标、包括领土完整的原则下，寻求早日解决对福克兰群岛、南乔治亚群岛和南桑威奇群岛的主权争端。

关于支持打击一切形式与表现的恐怖主义的特别声明

参加葡萄牙埃斯托利尔第十九届伊比利亚-美洲首脑会议的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

重申严正谴责恐怖主义是无论如何不能成立的犯罪行为，重申承诺根据国际法、国际保护人权标准和国际人道主义法，打击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并除其他外，酌情加强国内法和促进积极和有效国际合作，以防止、调查、惩治和消除此祸害的一切现象。此外，我们决心采取措施，防止、处罚和消除对任何恐怖行为提供资助和其准备工作，并在国际法律范畴内，包括相关国际公约和联合国大会及安全理事会的有关决议，不庇护唆使者、资助者、肇事者、策划者和参加恐怖活动者。

重申坚持 2006 年 9 月通过的《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还重申坚决执行战略所定原则，并实施战略所述的所有措施，将其作为在确保充分遵守法制和尊重人权的条件下消除恐怖主义威胁的最有效途径。同时赞扬由联合国秘书长的实施战略工作组做出努力，传播并协调联合国系统全面执行战略的工作。

重申必须防止犯下恐怖行为的人逍遥法外，因此促请各国根据国际法规定，在打击恐怖主义方面，特别是与在境内或对其国民实行恐怖行为的国家充分合作，以便找出、抓获、不庇护和根据审判或引渡原则及本国法律起诉任何支持或便利赞助、计划、准备或实施恐怖行为者，或提供庇护和参与及打算参与实施这些行为者。

表示声援一切形式与表现的恐怖主义受害者及其家人，不论这些恐怖行为在何地发生，何人参与或实施、赞助或资助，或以何动机为借口实施这些犯罪行为。

促请各国保证根据国际法，防止资助、策划、组织或赞助恐怖行为的人非法利用难民地位或庇护权，并不得以政治动机为由拒绝引渡司法机关要求引渡有关人员以判定其恐怖行为责任的请求。

重申在第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和十八届伊比利亚-美洲首脑会议上通过的关于恐怖主义的特别声明，反对 1976 年 10 月恐怖袭击古巴航空公司的班机造成 73 名无辜平民丧生的肇事者未被作为恐怖主义受到起诉，并支持对其进行引渡或将其绳之以法的行动。

重申引渡是打击恐怖主义利器的价值，并促请收到本共同体会员国提出引渡恐怖分子的请求的国家在严格遵守适用的法律框架内予以适当考虑。

呼请尚未加入有关恐怖主义公约和议定书的所有国家尽快考虑成为缔约国，以履行其中所规定的义务，并加入所有有关国际协定，按其规定提供司法协助，快速和适当起诉和惩罚任何资助、支持、参加或实施恐怖行为者，尤其是对客货

公共交通工具、外交人员、旅游设施或其他公共设施实施恐怖行为者，其间应严格遵守国际法、尊重人权和国际人道主义法以及各国国家法律。

继续遵照各国在国际法下的义务，努力通过必要和适当措施，依法禁止煽动实施恐怖行为和防止此类行为。

请各国在联合国框架内开展合作，就打击国际恐怖主义的全面公约达成一致意见，解决仍阻碍缔结公约的问题，包括有关法律定义和公约涵盖行为的范围，以便公约成为打击恐怖主义的有效工具。承诺继续与联合国系统主管机构在预防和打击恐怖主义方面积极合作。将努力使国际社会的体戚与共在联合国框架下落实为具体行动，建立一个国际社会援助恐怖主义受害者的切实机制。认为今年 9 月联合国秘书长召集举行的支持恐怖主义受害者国际研讨会是一个积极步骤。

关于必须终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包括实施所谓“赫尔姆斯-伯顿法”的特别声明

参加葡萄牙埃斯托利尔第十九届伊比利亚-美洲首脑会议的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

考虑到往届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声明关于这一主题的内容，确认“创新与知识”伊比利亚-美洲第十九届首脑会议讨论这一主题时，应重申和落实萨拉曼卡、蒙得维的亚、智利圣地亚哥和圣萨尔瓦多首脑会议通过的同一标题声明的内容。

我们重申，为维护国际贸易的自由交流和透明做法，实行影响民生和破坏充分获得并享受国际创新与知识合作的益处以及妨碍一体化进程的单方面胁迫性措施是令人无法接受的。

我们坚决反对实施《赫尔姆斯-伯顿法》之类违反国际法的法律和措施，促请美利坚合众国政府停止这些法律的执行。

请美利坚合众国政府执行联合国大会核准的 18 项决议的规定，终止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

关于葡萄牙参选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的特别声明

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十分重视其成员参选国际机构的重要职位，以增加这个群体的影响力。

在这方面，欢迎葡萄牙和其他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参加将于 2010 年 10 月举行的联合国安全理事会非常任理事国席位(2011/12 两年期)选举。

关于不同文明联盟的特别声明

参加葡萄牙埃斯托利尔第十九届伊比利亚-美洲首脑会议的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

重申支持称为“不同文明联盟”的倡议；该倡议是 2004 年西班牙首相何塞·路易斯·罗德里格斯·萨帕特罗与土耳其总理雷杰普·塔伊普·埃尔多安共同在联合国大会提出的，从 2005 年开始运作，联合国大会目前正在通过一项关于该倡议的协商一致的决议。不同文明联盟旨在促进加强不同文化之间对话与关系的政策和措施，以此推动各国间及各个不同社会群体之间密切联系和建立共识。

不同文明联盟领域的行动，以来自不同地区的 20 名专家组成的高级别小组所提建议为指导；该小组的目的是编写研究报告，自 2006 年以来为倡议提供理论依据，其优先事项为教育、青年、传媒和移民问题。

伊比利亚-美洲各国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欣见，100 多个国家和国际组织通过“不同文明联盟之友小组”加入该联盟。还欢迎巴西关于 2010 年 5 月 28 日和 29 日在里约热内卢举办不同文明联盟第三次论坛的倡议，作为 2008 年和 2009 年分别在马德里和伊斯坦布尔成功举办论坛的后续。在这方面，强调应促使所有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参加 2010 年 5 月在里约热内卢举办的论坛，并请尚未加入不同文明联盟之友小组的国家，向在纽约的联合国秘书长或总部设在里斯本的高级代表提交有关表格，加入该小组。

还重申支持联合国秘书长的不同文明联盟高级代表若尔热·桑帕约的提议，加强倡议在全世界的影响及其全球视角，进一步树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非洲和亚洲各区域的平衡地位。

对不同文明联盟所做的工作表示支持，确认作为之友小组成员的国家和各国际组织、特别是教科文组织为制定措施采取的有关活动非常重要。

欢迎联合国大会协商一致通过关于不同文明联盟的决议；该决议表达了国际社会对倡议及开展的工作的支持，认可之友小组的重要性，并鼓励其再接再厉，在各国政府、国际组织、基金会，民间团体和商界领袖的合作下，实施青年、教育、传媒和移民等领域的实际项目。

关于与中等收入国家的发展合作的特别声明

参加葡萄牙埃斯托利尔第十九届伊比利亚-美洲首脑会议的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

认识到必须在国际发展议程中加强和扩大对中等收入国家主题的政治支持，并确保遵守并及时执行在西班牙、萨尔瓦多和纳米比亚会议商定的承诺。

认为拉美国家差异很大，其社会现实没有在中等收入分类中充分得到反映。伊比利亚-美洲发展中国家的社会经济现实差别较大，需要国际捐助社会依照受援国的发展水平和条件，提供有针对性的合作，在分配资源时应考虑到人均国内生产总值的附加标准。

在这方面，认为必须确保执行 2008 年 12 月联合国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未经表决通过的关于与中等收入国家的发展合作的决议，并继续推动及时制定实现与这组国家合作的综合行动计划。

敦促发达国家和国际机构加强与中等收入国家的合作，补充支持这些国家有效地消除贫困和按时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努力。

决定在往届中等收入国家国际会议东道国的指导下，继续支持与国际发展议程中这一倡议有关的工作，讨论取得的成就并决定今后的步骤，包括及时召开下一届中等收入国家国际会议。

关于反腐败的特别声明

参加葡萄牙埃斯托利尔第十九届伊比利亚-美洲首脑会议的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申明：

腐败仍然对社会凝聚力构成威胁，因此必须增进伊比利亚-美洲各国的合作，以加强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的努力，保障有效地采取措施和行动来预防、惩治和消除腐败行为；

现有 141 个缔约国的《联合国反腐败公约》，是反腐败国际法规的最重大进展，因为公约促进采取预防措施、确保处罚和执法，并促进国际合作和技术援助，特别是收回成为国家无法用于社会投资的资源的资产；

在 11 月 9 日至 13 日在卡塔尔多哈联合国举行的《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第三次缔约国会议上做出重要决定，如通过高效、透明、公正和包容性的审查和监督机制，以补充现有的区域和国际监测机制；

应优先支持美洲国家组织《美洲反腐败公约》执行情况监测机制的工作，该机制是区域合作防止和打击腐败现象的宝贵努力。

关于亚苏尼-ITT 倡议的特别声明

参加葡萄牙埃斯托利尔第十九届伊比利亚-美洲首脑会议的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

欢迎厄瓜多尔提出的亚苏尼-ITT 倡议，这是为应对气候变化问题和保护全世界最具生物多样性的地区之一的资源而自愿采取的措施。

根据这些倡议，厄瓜多尔将不再开发亚苏尼国家公园地下蕴藏的 8 460 万桶石油，避免向大气层排放燃烧这些化石燃料可产生的 4 070 公吨二氧化碳气。

该倡议将促进尊重生活在亚苏尼公园的隔离土著人民的文化，并促进社会发展、保护自然和鼓励石油可再生能源。

关于气候变化的特别声明

参加葡萄牙埃斯托利尔第十九届伊比利亚-美洲首脑会议的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

重申认为气候变化是我们今天面临的最紧迫挑战之一，需要全球在公平和公正的原则下立即作出有效反应。强调应对气候变化必须要完全符合可持续经济增长和消除贫困，并应充分满足适应需要，特别是最脆弱发展中国家需要。目前的经济和金融危机不能成为在消除气候变化影响方面无所作为的理由。

伊比利亚-美洲国家承诺积极参加 12 月将在哥本哈根举行的《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会议和《京都议定书》缔约国第五次会议。在这方面，承诺开展合作，争取在哥本哈根达成广泛、有力和平衡的国际协定，以应对气候变化及其后果。

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强调共同承担责任但各自能力不同的原则。所有发达国家公约缔约国必须按自己的能力，采取新的和有利的量化温室气体减排中期国家目标。而发展中国家应在充足的资金和技术支持下，采取适合本国国情的减排措施。应依照气候变化政府间小组的建议落实这项努力，其整体目标是到本世纪末使全球变暖不超出 2 摄氏度。

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强调，哥本哈根会议通过的协定必须反映和充分平衡几个重要方面：减排，适应，资金和技术转让。

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强调，减排和发展中国家适应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必须得到更多新的、充足和可预见的国际资金支持，呼吁发达国家就此提出建议。本着这一精神，欢迎墨西哥关于“绿色基金”的建议，以建立管理经济激励的有效资金机制，使发展中国家增加参与全球减排工作。还欢迎巴西启动“亚马逊基金”，以促进防止和打击砍伐森林并在亚马逊生物群落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森林。

在同样背景下，欢迎玻利维亚关于建立国际气候法庭的建议，秘鲁关于重新造林基金的倡议，阿根廷关于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下设立基金的倡议（该基金按《公约》规定只要求公共资金）和哥斯达黎加关于“与自然和平相处”的倡议，以及所有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关于消除气候变化的努力和倡议。

伊比利亚-美洲国家认为，必须加强与发达国家在气候变化领域对发展中国家的资金和技术支持，强调国际公共筹资在这方面的关键作用，以实现大幅削减发达国家的排放量，并使发展中国家加强行动，从而实现全球减排目标。还认识到私营部门可在支持减排和清洁技术行动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商定促进和鼓励使用可再生来源生产的能源并应对气候变化。

伊比利亚-美洲国家欢迎《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十六次缔约方会议将于 2010 年底在墨西哥举行，并表示承诺将建设性地促进筹备工作。欢迎巴西倡议 2012 年在里约热内卢举行环境与可持续发展首脑会议(里约+20)。

关于美洲开发银行的特别声明

参加葡萄牙埃斯托利尔第十九届伊比利亚-美洲首脑会议的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

支持美洲开发银行作为区域融资实体的作用，特别是其推动旨在促进我们各国发展的经济社会基础设施项目的职能。评估最佳做法，以充分应对国际金融和经济危机带来的挑战，这也是这次首脑会议讨论的主题。在此背景下，支持大幅增加美洲开发银行和世界银行的资本，保障其有足够资源满足发展筹资的任务。坚决推动对美洲开发银行大幅注资的工作在将于 2010 年 3 月举行的下届理事会上取得成果，并使世界银行在将于 2010 年 4 月举行的春季会议上完成审查过程，并推动这些机构在做法中采取有效合理的措施。在这方面，表示决心积极参与和促进国际金融体制实现深入广泛的转化的进程。重申必须同时增加普通资本、特别业务基金和援助基金。认为必须根据弱小经济体国家在满足其特殊发展需要方面的融资需求，确保捐款和今后机制能使特别业务基金和援助基金具有可持续性，这一事项刻不容缓。这就要求各成员国的捐款，按照股东的大小和实际情况公平分摊款额。

还共同承诺通过对银行业务效率的监测和评估框架，确保按照透明、道德、责任和问责原则管理捐助者的资源，促进对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各国的发展产生更大影响。

因此，敦促 20 国集团和银行所有股东支持大幅增加该机构的资本，使其不仅能满足预期的融资需求，而且能发挥反周期作用，以确保危机时期的快速应对能力，并最迟在 2010 年将在墨西哥举行的年度会议上制定机构改革综合计划。

关于伊比利亚-美洲各国支持近期遭受自然灾害的萨尔瓦多人民与政府的特别声明

参加葡萄牙埃斯托利尔第十九届伊比利亚-美洲首脑会议的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

重申声援因艾达飓风造成暴雨蒙受重大人员与物资损失的萨尔瓦多人民与政府。请伊美秘书处与萨尔瓦多政府合作推动多双边合作，恢复重建受灾地区的基础设施与基本服务。

关于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加强民主和即将举行的大选的特别声明

参加葡萄牙埃斯托利尔第十九届伊比利亚-美洲首脑会议的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

祝贺和支持玻利维亚政府与人民于 2009 年 1 月 25 日举行宪法公民投票，该国人民通过了《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新宪法》，巩固了玻利维亚各政党与民间各界的对话与协商进程，并加强了民主。另预祝玻利维亚人民将于今年 12 月 6 日按上述宪法规定举行的大选取得圆满成功。

关于绑架西班牙援助人员的特别声明

参加葡萄牙埃斯托利尔第十九届伊比利亚-美洲首脑会议的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

强烈谴责三名西班牙援助人员在毛里塔尼亚遭到绑架。敦促立即释放这些人员，并表示声援西班牙政府与人民及受害者家人。
